



乐活知性

在女人的世界里，
会穿衣服是一张通行世界的 PASSPORT。
这个 PASSPORT 标志着你懂得自己，
明白自己，相信自己，而且爱自己，
你享受着做女人，
有着属于自己的独特的生活智慧。

知性女人

傲慢即偏见

Pride Is Prejudice

黄佟佟 著

广东出版集团
新世纪出版社

知性女人



Pride Is Prejudice

傲慢即偏见

黄佟佟 著



廣東省出版集團
新世紀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傲慢即偏见 / 黄佟佟著. --广州: 新世纪出版社, 2011.9

ISBN 978-7-5405-4748-6

I. ①傲… II. ①黄…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②杂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77152号

出版人: 孙泽军

策划: 洁尘 蔡静

责任编辑: 宁伟

装帧设计: 林可秋

特约编辑: 蔡静

技术编辑: 刘连英

Copyright © 2011 Anno Domini Media Co. Ltd., Guangzhou

广州公元传播有限公司

All rights reserved 所有权利保留

图片支持:  www.fotote.com

知性女人系列

傲慢即偏见

黄佟佟 著

出版发行: 新世纪出版社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制 作:  广州公元传播有限公司

印 刷: 广州市一丰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889mm × 1194mm 1/32

印 张: 6印张

字 数: 90千字

版 次: 2011年10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05-4748-6

定 价: 28.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 请致电020-38865309联系调换。

解读者，黄佟佟

Huang Tongtong, the Interpreter



说来已是廿多年以前的事情了。

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台湾社会高速转型，门户开启，资本翻腾，欲望疯转，各式各样的时尚商品此起彼落，大家看得目不暇给、目不转睛、目瞪口呆。那是狂喜的年代，却亦是迷乱的时代，旧的瓦解，新的诞生，但因秩序未成，难免令许许多多人在心底涌起焦虑。这有点似马尔克斯在《百年孤寂》里首章首节所描写的状况：“由于天地初开，许多新生事情皆未命名，当人们想去述说，还得用手指指点点。”

那时候我在广告公司负责创意文案。某天，跟女上司午饭聊天，她忽然说：咦，家辉，你是港仔，香港在七十年代早已进入消费社会，脚步比台湾走得更前，为什么你不把自己的经验和观察写成文字，替台湾读者解读、诠释、窥探潮流时尚的蛛丝马迹？写吧，写出来，肯定好看。

在她的鼓励下，我开始书写时尚观察，企图替开始迈入消费社会的台湾读者提供潮流索引，这便催生了《都市新人类》和《流行为学手记》这两本结集，如今早已绝版，买不到了；即使买到，亦过时了。社会变得总是太快，总是比任何解读、诠释、窥探更快。但这绝不意味我们应该弃绝解读、诠释、窥探；而是，刚好相反，我们需要更多的人不断去作更多的解读、诠释、窥探，唯有如此，我们才有办法在流行风暴里过得稍为安心自在，找到消费享受的“make sense”之道。

我正是从这角度来读佟佟的《傲慢即偏见》。她是七零后，她生活的时代，正是中国风云激荡的时代，而生活在这个激荡时代里对任何一个人来说，都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在这本书里，她谈女人，也谈男人；她谈男装，亦谈女装；她谈外表，更谈内在；她谈绯闻，也谈丑闻；她谈床上，兼谈床下……对于人间万状，她几乎无所不谈，而在男男女女与八八卦卦之间，她解读，她诠释，她窥探，因此她其实是有意无意地同时为男男女女与八八卦卦之外的中国社会宏观变化提供了属于自己的一组答案和愿望。

相对于台湾和香港，中国大陆算是较慢进入消费时代，但如同台湾和香港，在这样的时代里，必然也必须出现像佟佟一样的“解读者”。各有述说，各有指点，各有命名，好让我们在众声喧哗里设定自己的位置，然后，快乐地，各安其位。

黄佟佟的解读，纯属个人，信不信由你，故当然可称为“偏见”，但我猜她在文字以外的性格不至于傲慢，因为她在后记里竟然逐一点名感谢曾在写作路上对她有所提携的编辑朋友，懂得感恩的女子，必然是谦卑的女子。

我想她所谓的“傲慢即偏见”，是对这本书善意的调侃；况且，对这个时代的种种不堪，其实保留一点傲慢，未必不好。也许对黄佟佟来说，她的理想就是做一个对世界谦逊，内心仍有小小骄傲的人。我从未见过黄佟佟，不知道这猜测对不对，或许，总有一天，见到了，我便知道，我果然没有猜错。



解读者，黄佟佟

·小清新·我为衣狂

- 女人的格调 8
- 情侣装，装情人 11
- 苏珊的加小号偏执症 14
- 女文青穿衣大法 16
- 嗜包的女人 19
- 买衫动物 22
- 中女爱豹纹 25
- 帽子是魔法 27
- 盗版问题 29
- 鞋痴 31
- 荷包 34
- 假LV背后的故事 36
- 晒牌子 38
- 我为衣狂 40
- 新时代的王佳芝 43
- 粉红的，闪亮的，女人味的 46
- 空镜框之谜 49
- 女人的自我设计 51
- 关于“美丽”的话题 52
- 美女范儿 54
- 三个会穿衣的女人 57
- 我的小褂子 60
- 在流行与品味的交叉点上 62
- 情钟花布 64
- 广州的时髦 66
- 潮人病 68
- 我爱白色 72

·浮世绘·女人的基础

- 女人的事业线在哪里？ 76
- 爱的逻辑 79
- 穿过你的黑发的我的手 81
- 美容女王 83
- 男人的十三装 85
- 男人心 92

- 铁杆环保主义者 97
- 想瘦 98
- 世界上最幸福的男人 101
- 老婆的另类蓝颜知己 103
- 买楼还是买花？ 106
- 师奶买房团 108
- 泄密之手 111
- “鸽子蛋”是女人最好的朋友 113
- 猜猜我多大？ 115
- 人人都有小心思 117
- 整容后遗症 119
- 家庭主妇的尴尬理财 124
- 女人的“一外”和“二外” 127
- 女人的基础 130

·“拗造型”·她们为什么爱时尚

- 明星上巴黎 134
- 眼睛为什么这么大？ 136
- 藏肉大法 138
- 好女人用衣服说话 140
- 女明星的保养术 142
- 瘦是王道 145
- Style Icon 148
- 明星与LV 151
- 整容大过天 153
- 雅芝很美 155
- 要不要化妆？ 158
- 明星和眼镜 160
- 当潮人碰到老戏骨 162
- 她们为什么爱时尚？ 165
- 命运这回事 167
- 减肥，永远在路上 169
- 肥肥的穿衣之道 171
- 超级牛仔 174
- 这么远这么近？ 179
- 几个小时的爱与恨 182
- 时尚编辑的出路 185

空山无人处，水流花开时

·小清新·

我为衣狂

A Little Freshness:
Crazy for Clothes

女人的格调

Women's Clothing Styles

从身份定位上是德国著名社会学家、从八卦定位上是马克思老先生的好友——齐美尔有句名言：女人与男人是完全不同的，就自己是女人这一点对女人来说，比起自己是男人这一点对男人来说，更具本质性。这句话太高深，他的学生舍勒的说法则更像是对这句话的说明：男人总会感到他与自己的身体有一种距离，好像牵着一只小狗……女人是更契合大地、更为植物性的生物，像娴静的大树，男人就像树上乱嚷嚷的麻雀……

对待自己的身体常像牵着一只小狗，少不了让这只小狗给拽得满地跑，谁能永远控制得住一只狗呢？到处乱窜不说，还到处拉屎撒尿，做下许多不文明的行为，所以男人的代言人成龙先生理直气壮地说我犯的只是天底下男人常犯的错。对男人们来说最重要的不是他们自己想做什么，而是他们手里的那只狗想做什么，至于狗要做什么，他们其实有时也控制不了，而对女人来说呢？她们最重要的也不是她们想要做什么，她们更在意的是她们是什么。在某个更普遍的意义，女人是比男人更本质的一种生物，所以想要看清一个男人，就看他的女人，而想要知道一个女人，则要看她的穿着。

一个女人的内心世界，往往全部显现在她的衣服上。同样是爱衣的息影邵氏女影星，何伶俐从来是艳色紧身名牌衫，配精心细致妆容，到哪里都是一道亮丽的风景

线；而方盈则淡得很，虽然所有的衣服都大有来历，但就算穿红色可可·香奈儿外套，也鲜艳得一点也不刺眼。这就是一种天性的选择，两位美女的性格、脾气、人生观、世界观就此一目了然。优雅的会不由自主反感那些太过招摇的东西，比如桃红，比如亮片，比如银色紧身裤；希望自己成为众人焦点的，常常会爱上水晶、钉珠之类的东西；觉得自己特别具有女性魅力的，总会不由自主地露出深深的乳沟，不管她到底有没有——噢，你知道，乳沟像时间，挤挤总会有的。

无论一个女人经过多高的学识培养，多少年的素质教育，她的衣着总在不经意间泄露出她内心的秘密与前世今生，这种细节在采访时尤其见得多。比如有一次遇到一位出了名美貌的富商太太，浑身上下无一处有缺陷，但腰中间那一条露出细毛边的廉价蕾丝腰封出卖了她。此富商太太年少家贫，在风月场上打过滚，10年的阔太生涯依然无法让她那安全感缺失、物欲过盛的内心完全平静下来；再比如采访出名知性谦和的美女主播，长得恰如邻家女孩，礼貌周全细心无比，但那身粉嫩粉嫩的休闲服，再加上衣服后面绣着的巨大皇冠却告诉你，其实她依然把自己当成小孩子，她的内心是小公主，当然把自己当成公主的人通常不好伺候，事后从她身边助理那获取的信息也证明了这一点。再比如某CEO，全身爱马仕，黑压压的西装裙，透视衬衣里面不经意露出红色bra，这恰恰显示了门户网站女CEO那一颗闷骚无比的心——她那缤纷多彩的私生活就像那重重黑色压下的那一点红色，激烈狂放，超乎想象。

一个成熟的女人，她的衣服通常是告诉我们，她是个什么样的女人；而一个不太成熟的女人，她的衣服通常是告诉我们，她想成为什么样的女人。这两者都很有趣，体现的是一个女人内心的终极渴望，而且不同时期有着不同时期的向往，比如洗尽铅华的奥黛丽·赫本，退居瑞典托洛肯纳兹小镇时，爱穿素色衬衣牛仔裤，但在好莱坞时期，她也会穿人人都怕的貂皮大衣，戴“O记”太阳眼镜。做女明星时张扬是责任，做主妇时低调是美德，但她衣柜里那永远不曾丢掉的黑色修身七分裤，是人家一脉相承的优雅实际的精神。

在这个什么都无法控制的世界里，也许只有衣橱才是我们退守的最后领地——那里有你对自己的定位，对自己的想象，所有对未来对自己最美好的期望都埋在那些红的绿的蓝的白的黑的衣服里，当你靠近当你打量当你思索时，那一缕幽幽绵长的格调之香，又再给了我们笑着活下去的勇气。



情侣装，装情人

Pretend to Be A Couple in Pair-look Style

我这个人喜欢杞人忧天，常常为一些不相干的人着急上火。

比如我每次看到维多利亚和贝克汉姆手拉手走出来，就为他们担一次心，你说每次都要穿得这样合衬，两个著名的身子上还得是配得起他们名气的顶级大品牌，这得多有时间多有心机多有智商的人才能办到啊！这不是大学里两个人穿同一款文化衫一个S码一个XL码那么轻松。真正有情趣的情侣装更注重的是颜色的搭调、风格的一致、细节的呼应，比如贝嫂穿Prada白色小花礼服，小贝单排双扣西装的袋巾就是同款花色，所以说，《People》杂志总爱把贝嫂评选为年度潮流人士，确实是公道自在人心呵。

情侣装要相衬绝不是件容易的事，光有选购的热情未必就能搭得出色，真正有心的人是长期雇着家庭裁缝随叫随到随时打造，更可根据每个party的不同要求而用心设计。香港就有这么一对经典人物，两夫妇是世家子弟，名门之后，闲来无事，双双把工作辞了，以参加各种party为人生要务。比如老婆穿一身豹纹大氅，老公就必然配一顶同样款的豹纹小帽和豹纹西装领；如果老婆穿一身白色珠片，老公必然就一身白西装衬白衬衣；老婆如果穿粉红色呢？老公也一于奉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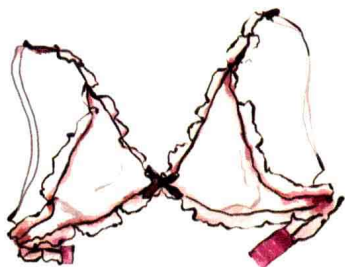
到底，一定也一身粉红色Look到场……“我们天天都过情人节！”老公说，那疼爱老婆的心真是呼之欲出啊，因为数十年坚持以情侣装出现，两人因此还入选了“世界名人录”。这真算是娱人娱己到了一定的境界，所以歌星古巨基就很羡慕地说：“前两天，我遇上了被众人称为恩爱典范的一对。在他们两位身上，我看到了像童话故事里那种至死不渝的爱情。他们是多年的夫妻，但却又相亲相爱如新婚的恋人；他们出席任何场合，都必成双成对，没有人能拍得到他俩其中一位的独照；他们的衣着打扮，我敢说比任何情侣穿的情侣装更情侣装，而这种打扮上的情趣，他们在这数十年里都没动摇……”后来这位先生去世了，香港人集体惋惜了一回，从此社交名人版上的花边又少了一重色彩，真叫人情何以堪啊！

情侣装从表面上说，是情侣双方大晒幸福的一种姿态，从另一个意义上来说，它也是一种宣布彼此所有权的烙印。人群里跑来跑去，你还是得和我在一起才最配。而人生最幸福的事，不就是能遇上一个每天都想跟他（她）穿情侣装的人么？……那到底人是由于恩爱而穿上情侣装，还是因为穿上情侣装而更加恩爱，这个问题基本上跟鸡生蛋还是蛋生鸡一样毫无头绪。但想要

多年的感情保持温度，其实上面那对香港老情侣的做法也不失为另类的一种，SB坚持到最后，就能变成NB。情侣装是很装，但穿着穿着，装着装着，不知不觉地也就穿到了老装到天长地久，如此说来情侣装倒很像是一道保证永恒幸福的神符，对内给双方强大的心理暗示，你属于他（她），他（她）属于你，对外相当于一个神圣不可侵犯警示牌——牛鬼蛇神野狼狐狸精们，等闲不要近身喔！

从这个意义上来看，尽管绯闻不断，我还是看好小贝夫妇，貌合则神难离，至少比貌不合者更难离。我反而对《欲望都市》女主角莎拉·杰西卡·帕克（Sarah Jessica Parker）和她老公的未来很悲观。萨拉是好莱坞最有品味的女人之一，可是每次她和老公马修·布罗德里克出席公开场合，都像时髦阔太身边伴了一个汽车销售员。这对可怜的情侣多次被评为世界上最差情侣装，长期貌不合，神不想离也非易事啊！后来，果然，马修被证实有外遇，两人的婚姻岌岌可危。

所以，所有想要爱情永恒的情侣们，在这个风雨飘摇的世界上，为了永恒不变心的爱情，让我们从穿情侣装开始吧！



苏珊的加小号偏执症

Susan's Styling Preferences: Extra Small Clothes

苏珊是位公关公司的部门经理，她很美，很瘦。有一次她从日本回来，在为她接风洗尘的饭局上大家发现她眉头紧锁，悲愤异常，她悲愤的原因是她喜欢多年的一个大牌子在东京的专卖店居然出了加小码。多年来，她是这个牌子的老客户，拿的永远是这个牌子的最小码。“他们疯了，零码，腰围只有22英寸，8岁小女孩才有那么细的腰。”苏珊显然是对有人胆敢比她还瘦大为光火。对此，她的报复方法是：“我不吃了，要减肥，不要骂我疯子，我就是要瘦，要瘦！就是要瘦！！我要灭了他们，我一定要穿最小的码，谁比谁差啊？我就不信邪……”

我们纷纷安慰她，因为显然她去的地方不是加拿大。她要是像苏西一样去了加拿大，保准回来高高兴兴的。苏西本来就有点胖，但是到了加拿大以后，她发现比她胖的妞儿多了去了，可是就算是那些妞儿按中国人的眼光已经是胖得有点肉腾腾了，照样还是小吊带、小短裤，甚至比基尼三点式，肉光四溅地在沙滩草地上花枝招展——更让苏西快乐的是，她生平第一次穿上了中码——“你说我能不爱加拿大么？”

苏珊一听苏西的经历，眼光放亮，突然想起日本也有件乐事：“日本的Bra还是挺好的，你知道吗？Sales居然推荐我这个

千年老A用C杯啊！”公司的A片迷也不禁发出如梦初醒的一声感叹：难怪所有的AV女郎都是D、E、F，还是货真价实的，架不住人家出产的罩杯都偏小啊！

对于一个一贯在L和XL之间挣扎的女性来说，偶尔一次挤进了M，那不亚于中了大奖；而长期独占XS的女人偶尔一次掉进S，这对她来说就是晴天霹雳，女性就是这么偏执。不过，码数这个东西，也不能太较真，因为地方差异太大，因为地方情况不同。比如我有个朋友，是娇小的广东女孩，留学德国时她常去童鞋部，因为鞋店里最小的码她穿着都嫌大；而高个儿东北女孩到了广州，常常遭遇Sales的冷脸：我们这里没有你的码！每到这时，任是谁都会觉得眼前一黑吧！

好在码数虽然可以决定女人的快乐，但是女人却可以决定去的地方。就算对于再瘦的女人来说，香港和日本都是个滑铁卢，因为全亚洲最瘦的女人都在这里集中了。广东女人本来瘦，但和香港女人一比，又略嫌大支。香港女人一到东京，又会自愧不如，全世界最能严格要求自己、意志力最坚强的女人显然还是在东京，她们真的可以只吃一口饭的。可是呢，对于再胖的女人来说，去美国也是一个良好的心灵避难所。你看帅哥皮尔斯·布鲁斯南的老婆Keely，都胖到300磅（130多公斤）了，人家还信心百倍身着三点式在南夏威夷的海滩边上和爱人拥吻呢！

码数在很大程度上能左右女人的幸福感，表面看是胖瘦的问题，底子里还是个乐观主义与悲观主义的问题。乐观主义者通常会去美国买衣服、日本买Bra、德国买鞋子；而悲观主义者则肯定会选择到日本买衣服、美国买Bra、法国买鞋子。你既然非要悲观，你既然非要自寻烦恼，那咱们也不能拦着，对吧？

女文青穿衣大法

The Way of Dressing of the Literary Youth

自从我去了一个女文青聚集的杂志社工作，我就开始研究女文青穿衣大法。

女文青的穿衣偶像，远溯到女知识分子永远的偶像——苏珊·桑塔格，近溯到巴黎奇女子玛丽娜·德·范（Marina de Van）；老一点的有胡茵梦，年轻一点的有徐静蕾。

一般来说，无论是巨型女文青还是轻型女文青，统统都十分注意穿着，当然这也符合女文青的特性。她们无论说什么做什么都爱拐个弯，她们觉得这样才叫有意思有回味有意义，那有什么办法呢。我前天碰到一个女文青穿了一件极不登身的低领怪袖黑衣，实在忍不住问她此衣指向何物？女文青不屑地说你看不出这件衣服有一种维多利亚晚期的感觉么？！……我倒！

多年潜心卧底文青圈，我发现女文青的穿衣大法有四大要点：第一是要低调，所谓的低调是指物料的色彩与质地。一定要纯棉，一定要天然，最不济也得是丝的。不能有亮亮的东西，不能有散发铜钱气味的Logo，色彩一定要暗一定要灰，纯黑最安全的，但黑色太闷。对女文青来说，极具挑战性的色彩是裸色、烟灰与军绿，以亚洲蒙古利亚人种的扁平面孔要担起这些难缠的颜色，可谓挑战级数极高，但正因为难，所以才有意思嘛！正因为难，一旦被我穿出味道来那不是更震撼么？女文青生命的唯一目的不就是全力挑战自我么？

第二是要闷骚，露胸露腿简直罪不可恕。经典的女文青式闷骚，是要在轻愁般白色雪纺里微微透出一只黑色Bra